

证券代码：837402

证券简称：ST 八叶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北京八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提议召开本次会议。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不设网络投票方式。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7 月 22 日 09：30-11：3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

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402	ST 八叶	2022年7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广东德纳（成都）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本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董事会在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权限内，在股东大会的领导下，依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职，对涉及公司需要经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重大经营事项、关联交易事项及时决策，并敦促公司总经理及管理层认真落实，对切实维护公司及股权权益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审议《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监事会在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权限内，在股东大会的领导下，依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职，对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及重大决策事项独立行使监督职权，保证公司高级管理层切实积极履职，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

（三）审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摘要做了详尽汇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22）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23）。

（四）审议《公司 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

为了总结公司 2021 年度预算的执行情况，总结公司经营发展中的成绩和不足，并为公司 2022 年经营计划的编制提供依据，公司拟订了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公司 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

因公司 2021 年度经营亏损，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使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以及公司 2022 年经营计划，按照总量控制、突出重点，增收节支的原则，公司拟订了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审计后的未分配利润达到了实收资本的三分之一，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改善盈利能力。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

（八）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已由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了专项报告。

（九）审议《关于 2021 年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司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说明》。

（十）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公告》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年7月22日上午9：00——9：30

（三）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科林西路618号二区102号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向芳梅；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科林西路618号二区102号二楼；联系方式：elle.xiang@polytech.cn。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北京八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八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八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8日